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 拟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Shuifa Energas Gas Co., Ltd.

一、公司名称变更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拟变更事项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英文名称	Dalian Energas Gas-System Co., Ltd.	Shuifa Energas Gas Co., Ltd.

本次变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变更手续。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就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所有规章制度中涉及公司名称的相关内容一并并进行相应修订。

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理由

2019 年 6 月，公司完成控制权转让，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山东省国资委。2020 年 6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鄂尔多斯派思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气项目正式投产。2020 年 10 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淄博绿周能源有限公司和高密豪佳燃气有限公司各 80%的股权。公司主营业务由燃气设备制造转变为燃气设备制造与燃气运营双主业。为更好的反映

本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定位，提升本公司综合竞争力，拟对公司名称进行变更。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发展战略未发生重大调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本次变更公司名称旨在使公司名称更贴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此次变更名称，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均一并做相应修改或变更登记/备案。公司名称变更后，本公司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公司名称变更前以“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名义开展的合作继续有效，签署的合同不受名称变更的影响，仍将按约定的内容履行。

四、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变更公司名称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主营业务实际情况，并与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拟变更名称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